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7月29日、7月30日和8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2021年8月2日，公司收盘价为35.16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9.51倍，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的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35.71倍，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年7月29日、7月30日和8月2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销售和生产成本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

营秩序正常。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58,442.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9.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7.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19.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6%。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经自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收盘价为 35.16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49.51 倍，公司所处专用设备制造业的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35.71 倍，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上

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